

证券代码：300571

证券简称：平治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19-109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《股权及资产收购备忘录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备忘录仅为意向性约定，涉及具体合作内容的实施须在各方签署相关正式协议后进行，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 NetEase Digital Entertainment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NetEase Digital”）、网易（杭州）网络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网易杭州”）、杭州妖鹿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妖鹿科技”）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签署了《股权及资产收购备忘录》。各方本着互利互惠、共同发展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后达成合作备忘录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合作方介绍

1、NetEase Digital Entertainment Limited

中文名称：网易数字娱乐有限公司

公司编号：2342044

成立时间：2016 年 2 月 24 日

公司类型：私人股份有限公司

股权结构：NetEase Digital Entertainment Inc.持股 100%

2、网易（杭州）网络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06 年 06 月 02 日

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网商路 599 号 4 幢 7 层

注册资本：13760 万美元

法定代表人：丁磊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000788831167A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台港澳法人独资)

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、硬件及网络通信产品的开发、生产，互联网门户技术、电子商务技术、电子出版技术的开发、服务，销售本公司产品，从事服装服饰、电子产品、日用百货、工艺礼品、家用电器、体育用品、纺织品、金银珠宝首饰、化妆品（除分装）及卫生用品、办公用品、乐器、钟表、眼镜、玩具、照相器材、文化用品（不含图书、报刊、期刊、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）、箱包皮具、花卉、盆景、通讯器材、五金灯具、建筑材料、装饰材料、金银制品的批发、零售、进口和佣金代理业务（拍卖除外），教育软件研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，教育信息咨询（不含教育活动），票务代理（不含航空票务），自有房屋租赁，出版物批发、零售（凭许可证经营），设备租赁，翻译服务，体育赛事活动的组织、策划，体育经纪人、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（不含演出经纪），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国内各类广告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股权结构：香港网易互动娱乐有限公司持股 100%

3、杭州妖鹿科技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16 年 03 月 08 日

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网商路 599 号 4 幢 503 室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范少卿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08MA27X21J42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成果转让：计算机软硬件、电子产品、计算机信息技术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：国内广告；服务：冷食类食品制售，生食类食品制售，糕点类食品制售，自制饮品制售，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、出版物、电子出版物、电子产品、针纺织品、服装，日用百货，工艺礼品，文化用品，体育用品，办公用品，照相器材，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，化妆品（除分装），卫生用品，家具，珠宝首饰，钟表眼镜（除角膜接触镜），仪

器仪表，通讯设备，陶瓷品，配饰，箱包，手表，鞋靴，母婴日用品，保健食品，初级食用农产品（除药品），家用电器，玩具，五金灯具，第一类、第二类及第三类医疗器械，音像制品批发、零售（上述凭许可证经营的项目，仅限于以下经营场所：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创慧街18号第6号楼）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服务，利用信息网络经营动漫产品；工艺美术品设计、制作，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（除演出及演出中介），企业管理咨询，会务服务，品牌管理，品牌策划，经营演出经纪业务；批发、零售：出版物、电子出版物、工艺美术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权结构：丁磊持股99%，阮良持股1%。

二、目标公司介绍

公司名称：杭州网易文漫网络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网易文漫”）

成立时间：2017年11月24日

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网商路599号4幢404室

注册资本：6000万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范少卿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08MA2AYAFR9H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台港澳法人独资)

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：计算机软硬件、数据处理技术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：国内广告(除网络广告发布)；服务：会务服务、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(除演出及演出中介)、文化创意策划、舞台设计、品牌策划、市场营销策划、动漫设计；电子产品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、针纺织品、服装、日用百货、文化用品、体育用品、办公用品、照相器材、玩具的批发、零售及进出口业务；服务：代理报关、代理报检、知识产权代理(除专利事务代理)。（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）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股权结构：NetEase Digital Entertainment Limited 持股100%。

三、合作备忘录主要内容

本次公司拟收购的资产包括两部分内容，一是经各方确认后的网易云阅读业务全部核心资产，二是NetEase Digital持有的网易文漫100%股权。

网易杭州、妖鹿科技应在不晚于交割日后 6 个月内将网易云阅读业务全部核心资产均剥离至网易文漫，并将网易云阅读业务对应的供应商和客户资源、关系一并迁移至网易文漫，且网易文漫无需支付对价；从而实现网易文漫在业务、资产、人员、财务、机构等方面实现独立，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，具备持续盈利能力。已注入网易云阅读业务全部核心资产后的网易文漫 100%股权的总对价为人民币 1.5 亿元。

只有在公司经过尽职调查，且双方就收购条款经过充分讨论、协商并达成一致后，各方才能签署正式的、具有法律效力的正式交易文件。

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网易云阅读作为国内优质的移动应用在线书库 APP，致力于为用户提供优秀且富有乐趣的阅读作品。本次交易有利于扩大公司在数字阅读领域的布局，进一步扩充数字阅读优质版权资源，巩固和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，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提升经营效益，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备忘录属双方合作事项的意向性文件，为双方合作的原则性约定，具体合作事项由各方另行签署相关协议依据以实施。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进展情况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要求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股权及资产收购备忘录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8 日